附件1

2022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药品零差率补贴（基本药物制度）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61001 - 昌黎县卫生健康局本级

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0	到位数	0	执行数	0	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

	年度预期目标	具体完成情况	总体完成率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度，实现基本药物制度乡村卫生机构全覆盖，落实财政补偿政策，稳固基本药物集中采购机制，推进基	null	0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县级中医医院康复科建设数量	年度内开展康复科建设的县级中医医院数量	0.00	=	1	个	0	未完成	0.00
		质量指标	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	报告率=已报告的公共卫生事件数量/公共卫生事件总数的比例	0.00	≥	90	%	0	未完成	0.00
		时效指标	拨付零差率补助及时性	及时拨付公立医院基本药物制度零差率补助	0.00	文字描述		每半年度拨付一次	0	未完成	0.00
		成本指标	资金成本	公立医院药品零差率补助	0.00	=	400	万元	0	未完成	0.00
	效益指标（30）	经济效益指标	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	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	0.00	文字描述		长期	0	未完成	0.00
		社会效益指标	减轻居民经济成本	减轻居民购药的经济成本	0.00	文字描述		减轻居民购药的经济成本	0	未完成	0.00
		生态效益指标	药品实行零差价销售	药品实行零差价销售	0.00	文字描述		药品实行零差价销售	0	未完成	0.0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品零差率实施率	实施率=实际实施零差率机构/实施零差率机构	0.00	≥	100	%	0	未完成	0.0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调查的群众满意度=满意和较满意的群众数量/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	0.00	≥	90	%	0	未完成	0.0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								0
	自评总分										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预算调整	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杨娜新　　联系电话：　5860506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
3.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
4.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
5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＜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
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
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
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
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